

世界龍岡學校黃耀南小學
學生常規守則事宜

(通告 22002E)

敬啟者：

學校本學年以「仁勇待人」為重點訓輔目標，培養學生的良好品格，請家長共同協助及訓練子女鞏固良好品行，一起培育他們成才。

1. 學生行為、校服及儀容守則：請參照學生手冊第四至五頁。
2. 除有特別原因外，學生不應攜帶手提電話回校。學生需經家長書面申請及獲校方批准後，才可攜帶手提電話回校，並須交由校方代為保管，在放學時才可領回。
3. 學生如違反校規，校方將按其所犯行為的嚴重性，分別記以警告、缺點、小過或大過，以作懲處。請家長協助教導子女日常要注意的基本常規守則。
4. 學生需要在每天上學前量度體溫及進行快速抗原測試，並將結果登記在學生檢測卡上，以便校方檢查；有發燒或測試結果為陽性，學生不得回校，並應盡快通知學校及留在家中，他們亦須盡快於24小時內透過「2019冠狀病毒快速抗原測試陽性結果人士申報系統」<https://www.chp.gov.hk/> 向衛生署申報。
5. 學生應每天攜帶「智能學生證」回校點名，並需妥善保管。如有遺失，將要支付承辦公司的補領費用。
6. 請家長因應實際需要，為子女選擇適當的放學歸程隊方式，並填妥在學生手冊第六頁的「學生放學歸程方法」欄頁。
(一年級學生必須由家長/監護人到學校大門外接放學，或乘搭校車在校車站接放學。如有兄/姊就讀本校較高年級，則可在家長/監護人同意下按兄/姊放學方式陪同一起放學)

此致
貴家長

校長：



曾麗芬博士

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

(通告 22002E 負責組別：訓輔組)

學生常規守則事宜回條(22002E)

敬覆者：

本人對 貴校第(22002)E號通告內容已知悉，並會配合學校安排，督促敝子弟遵守以上的各項規則。

此覆
世界龍岡學校黃耀南小學校長

_____班學生：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二二年九月____日